

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2025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252720250919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

一、招标条件

本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2025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39.1683万元,招标人为太仆寺旗宝昌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项目计划建设蔬菜大棚共35座,其中6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630m²; 14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667m²; 5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850m²; 10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900m²,总建筑面积26368m²。;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2025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2025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或【施工综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建市[2020]94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办市[2021]130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需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30 09:15:00到2025-10-21 08:59:00。

获取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请潜在投标人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11)。。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21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手册。。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1 09:00:00。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招标人、监督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在太仆寺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001开标室组织开标。。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太仆寺旗农牧和科技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太仆寺旗宝昌镇人民政府

地址：太仆寺旗宝昌镇

联系人：钱志国

电话：0479-5222227

邮件：522222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卢星宇

电话：13081598858

邮件：zgqzb666@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卢星宇（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 2025 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A15252720250919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 2025 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已由太发改审批字(2025)192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申请乡村振兴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单位为太仆寺旗宝昌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宝昌镇曙光村、城北村 2025 年度发展新型农村牧区集体经济蔬菜大棚建设项目

2、建设地点：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宝昌镇大山沟村

3、招标规模：项目计划建设蔬菜大棚共 35 座，其中 6 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 630m²；14 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 667m²；5 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 850m²；10 个蔬菜大棚，每个面积 900m²，总建筑面积 26368m²。

4、项目总投资：239.17 万元

5、计划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 63 日历天。（上述开、竣工时间仅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统一标准，具体实际开、竣工日期以招标人下达施工通知单开始计算。）

6、招标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招标控制价：2391683.00 元。

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专用资格要求：

1、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或【**施工综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建市[2020]94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办市[2021]130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需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通用资格要求：

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以一个参与人的身份参与，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的工作范围、权利、义务、分工和责任等。

(2) 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

(5) 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6) 联合体成员各方的业绩及奖项作均可作为本联合体的业绩及奖项。（如提供的业绩或奖项是以联合体形式共同承接或获得的同一个项目的业绩或者奖项，不累计加分。）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出具专项信用报告或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请潜在投标人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

2、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开标方式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 CA 数字证书窗口电话：0479-8108426，网站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

3、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4、逾期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投标人解密”流程开始后的 30 分钟内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因招标人原因或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在使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电子交易系统及

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前，须确保使用的电脑及网络环境正常，须认真阅读办事指南、系统操作手册、各类注意事项以及其他相关使用规定。

6、投标人在使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电子交易系统及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前，须确保使用的电脑及网络环境正常，须认真阅读办事指南、系统操作手册、各类注意事项以及其他相关使用规定。投标人在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及进行相关操作前，须安装“CA 及电子签章互通驱动”，可到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下载驱动及操作手册。

7、如有补充通知、澄清及变更可在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查看，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网站信息，如果未及时关注造成失误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技术标采用“暗标盲评”，具体要求详见技术标编制要求。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手册。

3、开标地点：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招标人、监督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在太仆寺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001 开标室组织开标。

4、逾期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2、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3、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lglm-ggzyjyw/>）。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太仆寺旗宝昌镇人民政府

地 址：太仆寺旗宝昌镇

联 系 人：钱志国

联系电话：0479-5222227

招标代理：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家园路 8 号 1 栋 8 层 9 号

联 系 人：卢星宇

联系电话：13081598858

行政监督：太仆寺旗农牧和科技局

联 系 人：马宏

联系电话：13644799720